

3171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397號5樓  
公司電話：(02)8170-6199

# 合併財務報告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9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3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3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4
(七) 關係人交易	54-57
(八) 質押之資產	57-5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十二) 其他	58-6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66、68-7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6、72
3. 大陸投資資訊	66、73
(十四) 部門資訊	66-67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自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李其政



中華民國115年3月12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原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炎洲流通集團」)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炎洲流通集團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炎洲流通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炎洲流通集團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炎洲流通集團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炎洲流通集團民國114年12月31日合併應收帳款淨額為新台幣564,531千元，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各帳齡區間損失率及其前瞻資訊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查核程序：查詢管理階層備抵損失之評估程序，並於執行內部控制查核時，隨機抽選出貨單核對至應收帳款帳齡表，確認應收帳款帳齡區間是否正確；對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測試以滾動率計算之損失率相關統計資訊；考量納入損失率評估之前瞻資訊合理性；評估該等前瞻資訊是否影響損失率。此外，並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評估應收帳款之週轉兩期比較變動是否有重大異常之情事。針對期末應收餘額較大之客戶覆核應收帳款期後之收款情形，以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性。

本會計師亦評估炎洲流通集團有關應收帳款揭露之適當性，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六及十二。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炎洲流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炎洲流通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炎洲流通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暨風險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炎洲流通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炎洲流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炎洲流通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炎洲流通集團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 其他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14及113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9)金管證(審)字第1090336359號

(105)金管證(審)字第1050043324號

劉榮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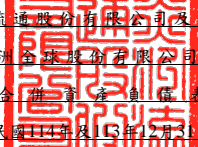


會計師：

謝勝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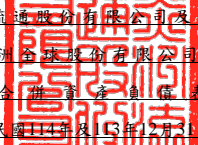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12 日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 316,147	20	\$ 241,972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2	-	-	44,780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3及八	6,170	-	1,85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4及六.14	65,792	4	59,429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4及六.14	564,531	37	306,263	2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49	-	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332	-	107,832	9
130X	存貨	六.5	145,849	10	59,142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807	1	6,276	1
<b>11XX</b>	<b>流動資產合計</b>		<b>1,116,877</b>	<b>72</b>	<b>827,548</b>	<b>71</b>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6及八	327,747	21	316,357	2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15	17,159	1	15,953	1
1780	無形資產	六.7及六.20	68,433	5	70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18	2,053	-	5,14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八	11,038	1	1,995	-
<b>15XX</b>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426,430</b>	<b>28</b>	<b>340,146</b>	<b>29</b>
<b>1XXX</b>	<b>資產總計</b>		<b>\$ 1,543,307</b>	<b>100</b>	<b>\$ 1,167,694</b>	<b>100</b>

(續次頁)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8及八	\$ 101,976	7	\$ -	-
2150 應付票據		124,840	8	124,195	1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13,827	1	14,536	1
2170 應付帳款		166,371	11	114,901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7,288	2	43,172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9	129,416	8	105,929	9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934	-	2,75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952	1	12,233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10	13,177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15	18,969	1	15,072	1
<b>21XX 流動負債合計</b>		<b>624,750</b>	<b>40</b>	<b>432,789</b>	<b>37</b>
<b>非流動資產</b>					
2540 長期借款	六.10	29,342	2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18	941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15	9,699	1	10,792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11	-	3,811	-
<b>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b>		<b>43,793</b>	<b>3</b>	<b>14,603</b>	<b>1</b>
<b>2XXX 負債總計</b>		<b>668,543</b>	<b>43</b>	<b>447,392</b>	<b>38</b>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12	331,181	22	353,726	3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12	164,187	11	174,658	1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2	109,540	7	98,929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48	-	7,86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58,605	10	161,624	1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3,518	-	(3,648)	-
3500 庫藏股票	六.12	-	-	(72,856)	(6)
<b>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b>770,679</b>	<b>50</b>	<b>720,302</b>	<b>62</b>
<b>36XX 非控制權益</b>	六.12	<b>104,085</b>	<b>7</b>	<b>-</b>	<b>-</b>
<b>3XXX 權益總計</b>		<b>874,764</b>	<b>57</b>	<b>720,302</b>	<b>62</b>
<b>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1,543,307</b>	<b>100</b>	<b>\$ 1,167,694</b>	<b>100</b>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其政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黃庭瑄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13及七	\$ 1,911,393	100	\$ 1,443,32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5及七	( 1,406,051)	( 74)	( 1,038,703)	( 72)
5900 營業毛利		505,342	26	404,619	28
營業費用	六.16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280,969)	( 15)	( 249,296)	( 17)
6200 管理費用		( 44,572)	( 2)	( 33,070)	(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14	( 4,544)	-	( 78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30,085)	( 17)	( 283,150)	( 19)
6900 營業利益		175,257	9	121,469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17及七	3,691	-	9,456	1
7010 其他收入	六.17	2,439	-	6,37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7	9,260	1	978	-
7050 財務成本	六.17	( 3,368)	-	( 31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022	1	16,493	1
7900 稅前淨利		187,279	10	137,962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18	( 35,876)	( 2)	( 26,925)	( 2)
8200 本期淨利		\$ 151,403	8	\$ 111,037	8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5,720	1	\$ 4,22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18	( 3,124)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2,596	1	4,22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3,999	9	\$ 115,258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2,565	7	\$ 111,037	8
8620 非控制權益		8,838	1	-	-
合計		\$ 151,403	8	\$ 111,037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9,731	8	\$ 115,258	8
8720 非控制權益		14,268	1	-	-
合計		\$ 163,999	9	\$ 115,258	8
每股盈餘	六.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30		\$ 2.1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14		\$ 1.9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其政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黃庭瑄



漢洲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因子公司)  
(原名:新洲倉庫棧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票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b>113年度</b>										
113年1月1日餘額	\$ 713,023	\$ 175,945	\$ 85,827	\$ 5,615	\$ 203,337	(\$ 7,869)	(\$ 107,187)	\$ -	\$ 1,068,691	
本期淨利	-	-	-	-	111,037	-	-	-	111,0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221	-	-	4,2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1,037	4,221	-	-	115,258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32,473)	-	-	-	( 132,47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102	( 13,102)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254	( 2,254)	-	-	-		
現金減資	( 356,512)	-	-	-	-	-	25,331	( 331,181)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7	-	-	-	-	-	7		
庫藏股註銷	( 2,785)	( 1,294)	-	( 4,921)	-	-	9,000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53,726	\$ 174,658	\$ 98,929	\$ 7,869	\$ 161,624	(\$ 3,648)	(\$ 72,856)	\$ -	\$ 720,302	
<b>114年度</b>										
114年1月1日餘額	\$ 353,726	\$ 174,658	\$ 98,929	\$ 7,869	\$ 161,624	(\$ 3,648)	(\$ 72,856)	\$ -	\$ 720,302	
本期淨利	-	-	-	-	142,565	-	-	8,838	151,4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166	-	5,430	12,5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2,565	7,166	-	14,268	163,999	
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9,355)	-	-	-	( 99,35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611	( 10,611)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221	4,221	-	-	-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1	-	-	-	-	-	1		
庫藏股註銷	( 22,545)	( 10,472)	-	( 39,839)	-	-	72,856	-		
非控制權益	-	-	-	-	-	-	-	89,817	89,81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331,181	\$ 164,187	\$ 109,540	\$ 3,648	\$ 158,605	\$ 3,518	\$ -	\$ 104,085	\$ 874,76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其政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黃庭瑄



  
 亞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新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187,279	\$ 137,96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6,565	13,488
攤銷費用	1,003	83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544	7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718)	(879)
利息費用	3,368	314
利息收入	(3,691)	(9,45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	(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516	14,961
應收帳款	(42,422)	(7,25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45)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45)	112
存貨	4,433	(1,001)
其他流動資產	2,413	9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6	4,0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645	1,796
應付票據—關係人	(709)	(703)
應付帳款	(4,532)	(10,376)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50)	(713)
其他應付款	(228)	6,58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83	(452)
其他流動負債	905	2,2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5,557	174,034
收取之利息	5,153	13,490
支付之利息	(3,300)	(310)
支付之所得稅	(29,836)	(32,11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7,574	155,095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7,664)	(258,32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1,930	268,1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100,0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111,991)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02,466	335,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01)	(2,5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	1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630)	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829	442,281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9,972	-
償還長期借款	(12,597)	-
租賃本金償還	(7,406)	(5,121)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603)
現金減資	-	(331,181)
發放現金股利	(99,355)	(132,473)
逾期未領股利	1	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9,385)	(469,3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20,157	99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4,175	128,9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1,972	112,9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6,147	\$ 241,97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其政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黃庭瑄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業於民國113年7月變更名稱，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包裝材料之進出口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3年9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炎洲」)持有本公司38.86%股權，且為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5年3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2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4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以上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自民國1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會計年度適用，本集團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民國116年1月1日
4	換算為高度通貨經濟膨脹下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我國於民國117年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之新聞稿。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故將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表達有所改變，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114年及113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A)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B)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C)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A)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B)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C)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A)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B)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C)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D)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E)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 (F)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及簡稱	主要業務	114.12.31	113.12.31	說明
本公司	包大師(上海)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包大師(上海))	包裝材料之進出口買賣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亞化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武漢))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100.00	100.00	
本公司	聯勝國際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聯勝國際)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55.08	-	註一
本公司	星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星穎科技)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55.06	-	註二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及簡稱	主要業務	114.12.31	113.12.31	說明
本公司	金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穎材料)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55.02	-	註三
聯勝國際	東莞市明穎新材料有限 公司(東莞明穎)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100.00	-	
聯勝國際	Liansheng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 (越南聯勝)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100.00	-	
聯勝國際	Victory Union IT (Thailand) Co.,Ltd. (泰國聯勝)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100.00	-	註四
東莞明穎	蘇州明鉅貿易有限公司 (蘇州明鉅)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100.00	-	
星穎科技	廈門聯鉅塑膠材料有限 公司(廈門聯鉅)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100.00	-	
金穎材料	蘇州金育穎電子材料有 限公司(蘇州金育穎)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100.00	-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114年7月以價金110,109千元取得聯勝國際55.08%股權，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請詳附註六、20之說明。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114年7月以價金34,421千元取得星穎科技55.06%股權，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請詳附註六、20之說明。

註三：本公司於民國114年8月以價金39,674千元取得金穎材料55.02%股權，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請詳附註六、20之說明。

註四：泰國聯勝於民國114年1月核准設立。

(3)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況。

####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 金融負債之除列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

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3~50年
機器設備	1~10年
運輸設備	1~8年
辦公設備	1~7年
其他設備	1~6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 13.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4. 無形資產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商譽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損列報。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為減損測試目的，商譽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1-5年。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6.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 17.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 銷售商品

本集團銷售各種包裝材料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後30~120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1.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判斷

無此情形。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係以不同群組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並就個別應收帳款評估回收之可能性。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應收帳款之未來可回收性，同時考量貨幣時間價值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合理且可佐證資訊。而其未來可回收性受多項因素影響，如：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以備抵之評估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2.31	113.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28	\$ 38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12,578	241,585
定期存款	3,141	-
合計	<u>\$ 316,147</u>	<u>\$ 241,972</u>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本集團現金提供質押者已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3及附註八之說明。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理財商品	\$ -	\$ 44,7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理財商品	\$ 933	\$ 879
遠期外匯	1,785	-
合 計	\$ 2,718	\$ 879

本集團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主係預購遠期交易，係為取得外匯差價，上述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性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活期存款	\$ 1,500	\$ -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4,670	1,850
合 計	\$ 6,170	\$ 1,850
流 動	\$ 6,170	\$ 1,8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4。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4.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4.12.31	113.12.31
應收票據	\$ 65,862	\$ 59,429
減：備抵損失	( 70 )	-
合 計	\$ 65,792	\$ 59,429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4.12.31	113.12.31
應收帳款	\$ 582,428	\$ 314,251
減：備抵損失	( 17,897 )	( 7,988 )
合 計	<u>\$ 564,531</u>	<u>\$ 306,263</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114.12.31		113.12.31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65,862	\$ 501,125	\$ 59,429	\$ 282,801
已逾期				
30天內	-	57,055	-	23,698
31-90天	-	14,946	-	3,959
91-180天	-	4,472	-	720
181天以上	-	4,830	-	3,073
減：備抵損失	( 70 )	( 17,897 )	-	( 7,988 )
合 計	<u>\$ 65,792</u>	<u>\$ 564,531</u>	<u>\$ 59,429</u>	<u>\$ 306,26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且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備抵損失及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14及附註十二、4。

## 5. 存貨

	114.12.31	113.12.31
商 品	\$ 157,091	\$ 61,308
減：備抵跌價損失	( 11,242 )	( 2,166 )
合 計	<u>\$ 145,849</u>	<u>\$ 59,142</u>

本集團於民國114及113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之金額分別為1,406,051千元及1,038,703千元，其中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之金額分別為542千元及(368)千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114.1.1							
成 本	\$ 245,502	\$ 87,084	\$ 344	\$ 30,437	\$ 13,025	\$ 2,660	\$ 379,052
累計折舊	-	( 28,567 )	( 344 )	( 22,784 )	( 8,782 )	( 2,218 )	( 62,695 )
合 計	<u>\$ 245,502</u>	<u>\$ 58,517</u>	<u>\$ -</u>	<u>\$ 7,653</u>	<u>\$ 4,243</u>	<u>\$ 442</u>	<u>\$ 316,357</u>
114.1.1	\$ 245,502	\$ 58,517	\$ -	\$ 7,653	\$ 4,243	\$ 442	\$ 316,357
增 添	-	-	2	1,373	599	327	2,301
處 分	-	-	-	-	( 16 )	-	( 16 )
因收購子公司 所取得資產	-	8,410	651	6,161	417	1,172	16,811
折 舊	-	( 3,766 )	( 40 )	( 2,997 )	( 1,863 )	( 454 )	( 9,120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63	52	164	34	1	1,414
114.12.31	<u>\$ 245,502</u>	<u>\$ 64,324</u>	<u>\$ 665</u>	<u>\$ 12,354</u>	<u>\$ 3,414</u>	<u>\$ 1,488</u>	<u>\$ 327,747</u>
114.12.31							
成 本	\$ 245,502	\$ 98,855	\$ 1,170	\$ 40,723	\$ 15,139	\$ 5,753	\$ 407,142
累計折舊	-	( 34,531 )	( 505 )	( 28,369 )	( 11,725 )	( 4,265 )	( 79,395 )
合 計	<u>\$ 245,502</u>	<u>\$ 64,324</u>	<u>\$ 665</u>	<u>\$ 12,354</u>	<u>\$ 3,414</u>	<u>\$ 1,488</u>	<u>\$ 327,747</u>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113.1.1							
成 本	\$ 245,502	\$ 86,805	\$ 344	\$ 30,887	\$ 10,684	\$ 2,660	\$ 376,882
累計折舊	-	( 24,984 )	( 344 )	( 20,481 )	( 7,103 )	( 1,880 )	( 54,792 )
合 計	<u>\$ 245,502</u>	<u>\$ 61,821</u>	<u>\$ -</u>	<u>\$ 10,406</u>	<u>\$ 3,581</u>	<u>\$ 780</u>	<u>\$ 322,090</u>
113.1.1	\$ 245,502	\$ 61,821	\$ -	\$ 10,406	\$ 3,581	\$ 780	\$ 322,090
增 添	-	279	-	-	2,285	-	2,564
折 舊	-	( 3,583 )	-	( 2,755 )	( 1,629 )	( 338 )	( 8,305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2	6	-	8
113.12.31	<u>\$ 245,502</u>	<u>\$ 58,517</u>	<u>\$ -</u>	<u>\$ 7,653</u>	<u>\$ 4,243</u>	<u>\$ 442</u>	<u>\$ 316,357</u>
113.12.31							
成 本	\$ 245,502	\$ 87,084	\$ 344	\$ 30,437	\$ 13,025	\$ 2,660	\$ 379,052
累計折舊	-	( 28,567 )	( 344 )	( 22,784 )	( 8,782 )	( 2,218 )	( 62,695 )
合 計	<u>\$ 245,502</u>	<u>\$ 58,517</u>	<u>\$ -</u>	<u>\$ 7,653</u>	<u>\$ 4,243</u>	<u>\$ 442</u>	<u>\$ 316,357</u>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空調設備及電梯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8年及15年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本集團民國114及113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減損情事。

本集團民國114及113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無形資產

	商譽	其他	合計
114.1.1	\$ -	\$ 701	\$ 701
增 添	-	2,455	2,455
攤 銷	-	( 1,003 )	( 1,003 )
企業合併取得	66,280	-	66,280
114.12.31	\$ 66,280	\$ 2,153	\$ 68,433
	商譽	其他	合計
113.1.1	\$ -	\$ 989	\$ 989
增 添	-	550	550
攤 銷	-	( 838 )	( 838 )
113.12.31	\$ -	\$ 701	\$ 701

民國114及113年度本集團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分別為1,003千元及838千元。

商譽分攤至包裝材料事業下之現金產生單位：

	114.12.31	113.12.31
聯勝國際	\$ 36,080	\$ -
星穎科技	10,528	-
金穎材料	19,672	-
合 計	\$ 66,280	\$ -

商譽分攤至本集團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產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主要考慮毛利率、成長率及折現率。管理階層依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短期借款

	114.12.31	11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01,976	\$ -
借款利率區間	1.99%~2.90%	-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短期借款額度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八所述者外，尚有開立保證票據510,000千元。

9. 其他應付款

	114.12.31	113.1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01,618	\$ 90,368
應付勞健保及退休金	6,097	5,106
其他應付款	21,701	10,455
合 計	\$ 129,416	\$ 105,929

10. 長期借款

	114.12.31	113.12.31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42,519	\$ -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3,177 )	-
合 計	\$ 29,342	\$ -
借款利率區間	2.22%~2.73%	-

- (1) 聯勝國際於民國112年9月由玉山銀行核定授信額度，主要合約內容如下：
- A. 甲項授信額度35,000千元，授信期間3年，得於授信期間內分批動用。
  - B. 上述授信額度動用金額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為35,000千元。
- (2) 聯勝國際於民國114年2月由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核定授信額度，主要合約內容如下：
- A. 甲項授信額度20,000千元，授信期間6年(含寬限期1年)，一次撥貸。
  - B. 上述授信額度動用金額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為20,000千元。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3) 星穎科技於民國112年4月由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核定授信額度，主要合約內容如下：
- A. 甲項授信額度6,000千元，授信期間5年(含寬限期1年)，一次撥貸。
  - B. 上述授信額度動用金額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為6,000千元。
- (4) 星穎科技於民國114年1月由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核定授信額度，主要合約內容如下：
- A. 甲項授信額度10,000千元，授信期間6年(含寬限期1年)，一次撥貸。
  - B. 上述授信額度動用金額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為10,000千元。

## 11. 退職後福利計畫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列入編製合併報告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民國114及113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7,302千元及6,926千元。

民國114及113年度，國外子公司依據當地政府相關就業法令提撥之退休金分別為1,774千元及680千元。

## 12. 權益

### (1) 普通股

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皆為\$900,000，股數皆為9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331,181千元及353,726千元，每股面額10元，股數分別為33,118千股及35,373千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為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於民國113年6月1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案，並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民國113年8月1日證櫃監字第1130201952號函核准申報生效在案。減資金額計356,512千元，共計銷除35,651千股(含私募普通股10,000千股)，減資比率為50%，並於民國113年8月6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民國113年8月6日為減資基準日，後於民國113年8月29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為民國113年10月4日，並於民國113年10月15日退還股款331,181千元。

本公司民國114及113年度期初與期末之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4年		
	已發行股數	庫藏股數	流通在外股數
1月1日	35,373	( 2,255 )	33,118
庫藏股註銷	( 2,255 )	2,255	-
12月31日	33,118	-	33,118

	113年		
	已發行股數	庫藏股數	流通在外股數
1月1日	71,302	( 5,066 )	66,236
現金減資	( 35,651 )	2,533	( 33,118 )
庫藏股註銷	( 278 )	278	-
12月31日	35,373	( 2,255 )	33,118

(2) 私募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3月25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普通股上限2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總金額為200,000千元，此項私募現金增資案已於民國100年5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除特定情形外不得於交付後3年內自由轉讓。因本公司於民國113年度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減資比率為50%，前述私募普通股依規定亦應按比例減少10,000千股，減資後私募普通股為10,000千股，金額為100,000千元。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尚未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補辦公開發行之程序。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資本公積

	114.12.31	113.12.31
發行溢價	\$ 153,834	\$ 164,306
認股權	10,345	10,345
受贈—逾期未領取股利	8	7
合 計	\$ 164,187	\$ 174,658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4) 庫藏股

A. 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供轉讓股份予員工而持有庫藏股票分別為0千元及72,856千元，股數分別為0千股及2,255千股。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8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庫藏股註銷2,255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註銷後實收股本為331,181千元，註銷基準日為民國114年8月11日。

B.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C.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D.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5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6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 A.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再行分派股息及紅利。前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於提列之目的或原因消失後，迴轉併入未分配盈餘後得列入分配項目，其盈餘分派應依上述所定方式分配之。除現金股息及紅利分派授權董事會決議外，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經報告股東會後分配之。
- B.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至少10%發放現金股利。
- C.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 D.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E.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6月17日及113年6月18日經股東會達法定通過決議門檻通過民國113及112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611		\$ 13,102	
特別盈餘公積	( 4,221 )		2,254	
現金股利	99,355	\$ 3.00	132,473	\$ 2.00
合計	<u>\$ 105,745</u>		<u>\$ 147,829</u>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

- F. 民國112年度盈餘實際分派情形與股東會決議一致，並無差異。民國113年度盈餘分配案已於民國114年3月1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114年6月17日報告股東會，業已實際發放。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非控制權益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	\$ -	\$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8,838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430	-
非控制權益增加	89,817	-
12月31日	<u>\$ 104,085</u>	<u>\$ -</u>

民國114年度主要變動係本公司取得聯勝國際、星穎科技及金穎材料股權，因該等交易致非控制權益增加89,817千元。

(7) 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115年3月12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114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273	
特別盈餘公積	( 7,166 )	
現金股利	139,759	\$ 4.22
合 計	<u>\$ 142,866</u>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盈餘分配議案，除現金股利業經董事會決議，僅需於股東會報告外，其餘分配案截至民國115年3月12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13. 營業收入

(1) 收入細分

本集團民國114及113年度與客戶合約收入可細分為主要地區別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台灣地區	\$ 1,510,079	\$ 1,404,612
中國地區	387,631	38,379
其他地區	13,683	331
合 計	<u>\$ 1,911,393</u>	<u>\$ 1,443,322</u>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 1,911,393	\$ 1,443,322
隨時間逐步滿足	-	-
合 計	<u>\$ 1,911,393</u>	<u>\$ 1,443,322</u>

(2) 合約餘額

本集團無與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	\$ -	\$ -
應收帳款	4,544	784
合 計	<u>\$ 4,544</u>	<u>\$ 784</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4。

- (2)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4.12.31	個別	群組			合計
		未逾期	逾期 90 天內	逾期 91 天以上	
預期損失率	100.00%	0.02%~1.78%	0.02%~100%	0.02%~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614	\$ 501,125	\$ 72,001	\$ 5,688	\$ 582,428
備抵損失	3,614	1,794	9,618	2,871	17,897

113.12.31	個別	群組			合計
		未逾期	逾期 90 天內	逾期 91 天以上	
預期損失率	100.00%	0.02%~0.07%	0.02%~9.13%	0.02%~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802	\$ 282,801	\$ 27,657	\$ 991	\$ 314,251
備抵損失	2,802	195	4,532	459	7,988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本集團民國114及113年度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4.1.1	\$ -	\$ 7,988
增加金額	-	4,54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403 )
因收購子公司所增加	70	5,173
匯率影響數	-	595
114.12.31	\$ 70	\$ 17,897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3.1.1	\$ -	\$ 7,822
增加金額	-	78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670 )
匯率影響數	-	52
113.12.31	\$ -	\$ 7,988

## 15. 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之資產係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5年間。

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本集團承租之部分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不超過12個月，並未列入使用權資產。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1) 使用權資產

	114.12.31	113.12.31
房屋及建築	\$ 16,795	\$ 15,953
運輸設備	364	-
合計	\$ 17,159	\$ 15,953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民國114及113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7,117千元及4,515千元。

(2) 租賃負債

	114.12.31	113.12.31
流 動	\$ 7,726	\$ 5,385
非 流 動	9,699	10,792
租賃負債	<u>\$ 17,425</u>	<u>\$ 16,177</u>

本集團民國114及113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7(4)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4年度	113年度
房屋及建築	\$ 7,354	\$ 5,183
運輸設備	91	-
合 計	<u>\$ 7,445</u>	<u>\$ 5,183</u>

(4)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6,300</u>	<u>\$ 5,668</u>

(5)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114及113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4,049千元及11,098千元。

(6)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對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6. 本集團民國114及113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203,975	\$ 203,975	\$ -	\$ 180,241	\$ 180,241
勞健保費用	-	16,656	16,656	-	15,255	15,255
退休金費用	-	9,076	9,076	-	7,606	7,60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6,961	6,961	-	6,036	6,036
折舊費用	-	16,565	16,565	-	13,488	13,488
攤銷費用	-	1,003	1,003	-	838	838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作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114及113年度依獲利情況，皆以0.5%估列員工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金額分別為883千元及693千元，帳列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3月13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113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為693千元，其與民國113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1,356	\$ 1,726
其他利息收入	2,335	7,730
合計	<u>\$ 3,691</u>	<u>\$ 9,456</u>

(2)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1,935	\$ 1,877
其他收入—其他	504	4,496
合計	<u>\$ 2,439</u>	<u>\$ 6,373</u>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	\$ 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718	879
外幣兌換利益	6,616	224
其他損失	( 77 )	( 136 )
合 計	<u>\$ 9,260</u>	<u>\$ 978</u>

(4)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2,802	\$ 1
租賃負債之利息	343	309
其他之利息	223	4
合 計	<u>\$ 3,368</u>	<u>\$ 314</u>

18. 所得稅

民國114及113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 30,821	\$ 27,4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5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5	( 518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785	( 29 )
所得稅費用	<u>\$ 35,876</u>	<u>\$ 26,92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本集團民國114及113年度因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分別為3,124千元及0千元。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本集團民國114及113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母公司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 187,279	\$ 137,962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5,464	\$ 27,480
免稅收益及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42	( 37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5	( 518 )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5	-
所得稅費用	\$ 35,876	\$ 26,925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14 年				
	認列於其他				
	1 月 1 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合併轉入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394	\$ 10	\$ -	\$ 1,042	\$ 1,446
備抵呆帳超限數	4,672	( 4,147 )	-	5	530
其他	74	( 1,660 )	( 2,699 )	4,362	77
	\$ 5,140	( \$ 5,797 )	( \$ 2,699 )	\$ 5,409	\$ 2,053

	114 年				
	認列於其他				
	1 月 1 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合併轉入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之收益	\$ -	\$ 1,528	\$ -	( \$ 1,528 )	\$ -
其他	-	( 516 )	( 425 )	-	( 941 )
	\$ -	\$ 1,012	( \$ 425 )	( \$ 1,528 )	( \$ 941 )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394	\$ -	\$ 394
備抵呆帳超限數	4,634	38	4,672
其他	83	( 9 )	74
合計	\$ 5,111	\$ 29	\$ 5,140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之所得稅申報核定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聯勝國際、星穎科技、金穎材料	核定至民國112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分別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越南及泰國，當地稽徵機關均不會主動發核定通知書予各企業。僅於有稅租爭議時，發出所屬年度之繳納通知書予各企業並保留對其提出補加徵稅之權利。

19.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 142,565	\$ 111,03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3,118	52,437
基本每股盈餘(元)	\$ 4.30	\$ 2.12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4年度	113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 142,565	\$ 111,03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3,118	52,437
稀釋效果：		
庫藏股轉讓員工(千股)	1,315	3,953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23	25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千股)	34,456	56,415
稀釋每股盈餘(元)	\$ 4.14	\$ 1.97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 20. 企業合併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7月收購聯勝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5.08%及星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5.06%之有表決權股份，以及於民國114年8月收購金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55.02%之有表決權股份，持有股權超過50%，因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於具控制力日後開始併入合併個體。本集團收購聯勝國際、星穎科技及金穎材料之原因為擴大在膠黏材料及包裝應用領域的服務能量，強化市場佈局深度及廣度。

本集團選擇以公允價值衡量聯勝國際、星穎科技及金穎材料之非控制權益。

聯勝國際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收購日之 暫定金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3,124
應收票據及帳款	182,863
存貨	77,095
其他流動資產	13,4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140
使用權資產	1,047
其他非流動資產	8,205
資產小計	340,911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收購日之 暫定金額
負債	
短期借款	89,546
應付票據及帳款	56,9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785
其他流動負債	44,060
長期借款	24,669
其他非流動負債	646
負債小計	217,698
可辨認淨資產	\$ 123,213

聯勝國際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 110,109
減：配發股利視為投資成本回收	( 6,165 )
加：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55,349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3,213 )
商 譽	\$ 36,080

星穎科技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收購日之 暫定金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510
應收票據及帳款	47,901
存貨	9,375
其他流動資產	2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0
使用權資產	136
其他非流動資產	952
資產小計	77,375
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380
其他流動負債	7,105
長期借款	12,709
其他非流動負債	879
負債小計	37,073
可辨認淨資產	\$ 40,302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收購日之 暫定金額
星穎科技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 34,421
減：配發股利視為投資成本回收	( 1,704 )
加：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18,113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 40,302 )
商 譽	\$ 10,528

金穎材料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收購日之 暫定金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579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901
存貨	4,990
其他流動資產	7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71
使用權資產	106
其他非流動資產	993
資產小計	42,726
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4,697
其他流動負債	1,668
其他非流動負債	4
負債小計	6,369
可辨認淨資產	\$ 36,357

金穎材料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 39,674
加：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16,355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 36,357 )
商 譽	\$ 19,672

上述本公司取得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為暫定，該等金額尚待完成最終評價。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1.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收購子公司支付現金數：

取得子公司之對價	\$ 184,204
減：取得子公司之現金與約當現金	( 72,213 )
取得控制所支付之現金	\$ 111,991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炎洲（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控制，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其擁有本公司38.86%股份，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其餘股份由萬洲化學及投資大眾分別持有22.54%及38.60%。

(二) 關係人名稱、簡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及簡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炎洲(股)公司 (炎洲)	最終母公司
萬洲化學(股)公司 (萬洲)	對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炎洲營建(股)公司 (炎洲營建)(原名：旺洲開發 (股)公司)	兄弟公司
寧波炎洲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寧波炎洲)	兄弟公司
佛山市億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佛山億達)	兄弟公司
東莞市億洲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億洲)	兄弟公司
萬洲膠黏製品(江蘇)有限公司 (萬洲(江蘇))	兄弟公司
李其政	最終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楊君偉、顏銘輝	其他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4年度	113年度
最終母公司	\$ 102	\$ 46
對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7,070
兄弟公司	8	8
合 計	\$ 110	\$ 7,124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授信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約為月結30~120天。

2. 進貨

	114年度	113年度
最終母公司	\$ 102,428	\$ 111,626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54,515	57,143
兄弟公司	3,832	5,843
合 計	\$ 160,775	\$ 174,612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部分係雙方議價；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約為月結30~90天，一般供應商主要為60~120天。

3. 應收關係人款項(含資金貸與關係人)

	114.12.31	113.12.31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 71	\$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178	-
兄弟公司	-	4
小 計	249	4
其他應收款：		
最終母公司－資金貸與	-	60,118
最終母公司－代收及折讓款	3,043	2,102
兄弟公司－寧波炎洲-資金貸與	-	45,327
兄弟公司－其他	289	285
小 計	3,332	107,832
合 計	\$ 3,581	\$ 107,836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上述應收款項並無抵押，除屬資金貸與者外無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減損。

(2) 資金貸與關係人：

(A) 本金期末餘額

	114.12.31	113.12.31
最終母公司	\$ -	\$ 60,000
兄弟公司－寧波炎洲	-	43,884
合 計	<u>\$ -</u>	<u>\$ 103,884</u>

(B)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最終母公司	\$ 1,019	\$ 3,751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2,268
兄弟公司－寧波炎洲	1,287	1,677
合 計	<u>\$ 2,306</u>	<u>\$ 7,696</u>

(C) 對關係人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1年內償還，民國114及113年度之利息均按年利率2.00%~4.00%收取。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4.12.31	113.12.31
應付票據：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3,827	\$ 14,536
應付帳款：		
最終母公司	32,762	36,611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3,778	5,993
兄弟公司	748	568
小 計	<u>37,288</u>	<u>43,172</u>
其他應付款：		
最終母公司	2,934	2,739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2
小 計	<u>2,934</u>	<u>2,751</u>
合 計	<u>\$ 54,049</u>	<u>\$ 60,459</u>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應付票據及帳款主要來自進貨交易。其他應付款主係應付管理服務費用及租金等。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管理服務費用(帳列管理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最終母公司	\$ 10,276	\$ 9,565

6. 租賃－關係人(帳列租金支出)

	114年度	113年度
最終母公司	\$ 3,120	\$ 3,120

本集團向最終母公司承租辦公室，租賃合約之期間為1年，租金係於每月支付。

7.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14.12.31	113.12.31
最終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870,000	\$ 850,000
其他關係人	170,460	-
合 計	\$ 1,040,460	\$ 850,000

(四)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197	\$ 8,636
退職後福利	95	100
合 計	\$ 9,292	\$ 8,736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債務內容
	114.12.31	113.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活期存款	\$ 1,500	\$ -	短期借款擔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定期存款	4,670	1,850	履約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0,504	304,019	短期借款擔保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10,966	1,995	履約保證
合 計	\$ 317,640	\$ 307,86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 44,7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6,147	241,9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170	1,850
應收票據	65,792	59,42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64,780	306,26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9,980	111,005
存出保證金	10,966	1,995
合 計	\$ 973,835	\$ 767,298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14.12.31	113.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1,976	\$ -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138,667	138,73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03,659	158,07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2,350	108,68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2,519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17,425	16,177
存入保證金	3,811	3,811
合 計	<u>\$ 640,407</u>	<u>\$ 425,472</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越南盾及泰銖)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5%時，對本集團於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474千元及31千元。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借款。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不預期有重大之利率風險，故利率風險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權益工具無具重大權益價格風險。

####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所致。

本集團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本集團判斷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180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準備矩陣及採簡化做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請詳附註六、14。

####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1年	1年以上	合 計
114.12.31			
短期借款	\$ 101,976	\$ -	\$ 101,976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138,667	-	138,66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03,659	-	203,65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2,350	-	132,35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3,177	29,342	42,519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8,076	9,986	18,062
存入保證金	-	3,811	3,811
合 計	<u>\$ 597,905</u>	<u>\$ 43,139</u>	<u>\$ 641,044</u>
	短於1年	1年以上	合 計
113.12.31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 138,526	\$ 205	\$ 138,73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58,073	-	158,07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8,680	-	108,680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5,658	11,034	16,692
存入保證金	-	3,811	3,811
合 計	<u>\$ 410,937</u>	<u>\$ 15,050</u>	<u>\$ 425,987</u>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皆未持有衍生金融負債。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股利(註)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其他 非流動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4.1.1	\$ -	\$ 16,177	\$ -	\$ -	\$ 3,811	\$ 19,988
現金流量	9,972	( 7,406 )	( 99,355 )	( 12,597 )	-	( 109,386 )
非現金之變動	89,546	8,408	99,355	55,116	-	252,425
匯率之變動	2,458	246	-	-	-	2,704
114.12.31	<u>\$ 101,976</u>	<u>\$ 17,425</u>	<u>\$ -</u>	<u>\$ 42,519</u>	<u>\$ 3,811</u>	<u>\$ 165,731</u>
			應付股利及減 資股款(註)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其他 非流動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3.1.1	\$ -	\$ 16,783	\$ -	\$ -	\$ 4,414	\$ 21,197
現金流量	-	( 5,121 )	( 463,654 )	-	( 603 )	( 469,378 )
非現金之變動	-	4,515	463,654	-	-	468,169
113.12.31	<u>\$ -</u>	<u>\$ 16,177</u>	<u>\$ -</u>	<u>\$ -</u>	<u>\$ 3,811</u>	<u>\$ 19,988</u>

註：應付股利及減資股款帳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

7. 公允價值資訊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理財商品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A.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114.12.31				
重覆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理財商品	\$ -	\$ -	\$ -	\$ -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113.12.31				
重覆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理財商品	\$ -	\$ -	\$ 44,780	\$ 44,780

B. 本集團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評價技術而得。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或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 本集團民國114及113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114及113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4年	113年
1.1	\$ 44,780	\$ 51,924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718	879
取    得	307,664	258,320
合併轉入	( 1,785 )	-
處    分	( 351,930 )	( 268,107 )
匯率影響數	( 1,447 )	1,764
12.31	\$ -	\$ 44,780

(6) 民國114及113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項目	114.12.31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理財商品	\$ -	現金流量 折現法	折現率	不適用	折現率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目	113.12.31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理財商品	\$ 44,780	現金流量 折現法	折現率	不適用	折現率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684	31.43	\$ 52,913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09	31.43	\$ 3,429
	113.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9	32.79	\$ 629

###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相關負債及資本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請詳附表三。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此情形。
-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應揭露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請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包裝材料之進出口買賣之單一產業及單一產品類別，且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淨利衡量，並做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彙總及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相同。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損益及其財務資訊，均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損益及財務資訊相同且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與本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114及113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1,510,079	\$ 393,322	\$1,404,612	\$ 332,765
中國大陸	387,631	18,728	38,379	246
其 他	13,683	1,361	331	-
合 計	<u>\$ 1,911,393</u>	<u>\$ 413,411</u>	<u>\$1,443,322</u>	<u>\$ 333,011</u>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114及113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損益表銷貨收入淨額10%以上，故不擬揭露。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 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註6)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炎洲	其他應收款	是	\$ 260,000	\$ 160,000	\$ -	2.00%~2.20%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308,272	\$ 308,272	
0	本公司	聯勝國際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0	100,000	67,000	2.2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08,272	308,272	
1	包大師(上海)	寧波炎洲	其他應收款	是	44,815	-	-	4.00%	(2)	-	營運週轉	-	無	-	47,888	47,888	
1	包大師(上海)	東莞明穎	其他應收款	是	44,960	44,960	22,480	3.00%	(2)	-	營運週轉	-	無	-	47,888	47,88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屬業務往來者。

(2)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及貸與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40%。

(2)包大師(上海)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金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40%為限。

若對象為包大師(上海)公司最終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國外公司間，則包大師(上海)公司貸與金額及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100%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背書保證以財產 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對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本公司	聯勝國際	2	\$ 154,136	\$ 82,500	\$ 82,500	\$ 13,750	\$ -	11%	\$ 308,272	Y	N	N	-
0	本公司	星穎科技	2	154,136	2,475	2,475	2,475	-	0%	308,272	Y	N	N	-
1	聯勝國際	蘇州明鉅	2	29,550	22,480	22,480	-	-	15%	59,101	N	N	Y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 (1)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按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40%計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20%計算。
- (2)聯勝國際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按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40%計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20%計算。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執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本公司	炎洲	最終母公司	進貨	\$ 102,428	10%	90天	註4	註4	(\$ 32,762)	11%	無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10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20%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10%計算之。

註4：請詳附註七(三)說明。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聯勝國際	蘇州明鉅	(3)	銷貨	\$ 29,887	月結90天	1.56%
1	聯勝國際	東莞明穎	(3)	銷貨	25,996	月結90天	1.36%
1	聯勝國際	東莞明穎	(3)	應收帳款	25,075	月結90天	1.62%
2	蘇州明鉅	聯勝國際	(3)	銷貨	27,803	月結90天	1.45%
3	廈門聯鉅	蘇州明鉅	(3)	銷貨	34,009	月結90天	1.78%
3	廈門聯鉅	蘇州明鉅	(3)	應收帳款	23,249	月結90天	1.5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或合併總營收之1%者，不予揭露；或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註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聯勝國際	台灣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 110,109	\$ -	6,165,135	55.08%	\$ 117,460	\$ 4,320	\$ 9,827	子公司
本公司	星穎科技	台灣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34,421	-	1,704,000	55.06%	35,972	8,653	1,498	子公司
本公司	金穎材料	台灣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39,674	-	1,818,260	55.02%	40,394	(1,097)	(488)	子公司
聯勝國際	越南聯勝	越南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6,122	-	-	100.00%	6,711	(141)	-	孫公司
聯勝國際	泰國聯勝	泰國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9,971	-	10,000,000	100.00%	8,506	(1,439)	-	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孫公司損益由子公司認列。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訊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之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包大師(上海)	各種包材、電腦軟硬體及相關 設備批發及進出口	\$ 191,723	(1)	\$ 191,723	\$ -	\$ -	\$ 191,723	(\$ 205)	100.00%	(\$ 205)	\$ 119,720	\$ -	註2(2)
亞化科技(武漢)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32,059	(1)	36,595	-	-	36,595	368	100.00%	368	6,768	-	註2(2)
東莞明穎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78,575	(1)	78,575	-	-	78,575	6,930	55.08%	2,906	94,107	-	註2(2)
蘇州明鉅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35,968	(2)	-	-	-	-	2,748	55.08%	1,931	72,102	-	註2(2)
廈門聯鉅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28,287	(1)	29,701	-	-	29,701	5,353	55.06%	527	44,281	-	註2(2)
蘇州金育穎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25,144	(1)	25,144	-	-	25,144	3,395	55.02%	1,353	37,150	5,919	註2(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炎洲流通	\$ 228,318	\$ 228,318	\$ 462,407
聯勝國際	78,575	78,575	88,651
星穎科技	29,701	29,701	80,000
金穎材料	25,144	25,144	80,000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告
- (3) 經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告
- (4) 其他

註3：(1)本公司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7,264千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7,264千元。  
(2)聯勝國際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2,500千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2,500千元。  
(3)星穎科技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945千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945千元。  
(4)金穎材料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800千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800千元。

註4：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1881 號

會員姓名： (1) 劉榮進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謝勝安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111302

事務所電話： (02)275788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23945965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235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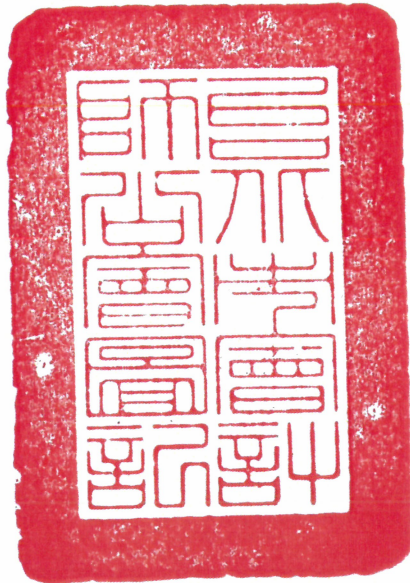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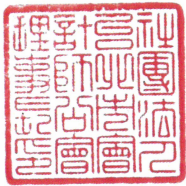
(2) 北市會證字第 396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炎洲流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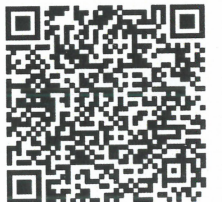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3 月 06 日